

花雨 II
Flowers 410

见倾情 江雨朵

(等待春天系列)

花与梦 第八辑 主编 珠雅

先确定你不喜欢这个类型，再与我一同翻开——
忧郁少年荻雅也的初恋往事。



一见倾情

yi jian qing qing

● 江雨朵 ◎ 著

人送美称星子公主，内在有点BT。平时的乐趣就是编故事，集「恶搞」之能事于一身，以写出让读者感到轻松又甜蜜的小说当成自己的目标。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花与梦 (第八辑)

主 编：珠 雅

策 划：花季文化

责任编辑：吴日珊

封面设计：林文生

出版发行：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社 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

电 话：0471 - 4971950

印 刷：广州快美印刷制版有限公司

开 本：850 × 1168 1/64

印 张：120 字数 2880 千字

版 次：2008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978 - 7 - 204 - 09545 - 2 / 1 · 2010

定 价：216.00 元(全 48 册)

为维护合法权益、尊重作者版权，未经协议授权，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互联网上转载、复制、重制、改动、变更、发行、播送、散布、表演、展示花雨图书版权资源。花雨已加入中文在线反盗版联盟开展维权 (<http://www.coapu.org/>)。凡侵害花雨版权的，我们将授权法律顾问依法追究其民事及刑事责任。

1

被称为精彩好看的故事，通常都伴随：意外、竞争、灾难、波折以及痛苦。

人们会说“好感动”的爱情，常常是因为看到了展现在镜头前血淋淋的那一面，也就是所谓的入骨纠缠。

完美无瑕的感情，或者纯真善良的角色，仅作为单独存在是没有意义的。

“忘恩负义”、“爱恨纠结”、“出卖背叛”、“不为人知的内幕”……要搭配上这些特定名词，过程才会变得高潮迭起生动有趣。

说到最后，大家想看的，无非是美好的人被毁灭却挣扎着再涅的过程般槃、是善良的人备受欺凌虽然痛苦却屡不服输的倔强眼神、是美好与丑陋的现场PK。

有以上这些心理，并不是变态。

而是，这就是人生的缩影。

故事，永远是把我们熟悉的那一面，提炼淬取，再次还原。



我叫做荻雅也。

是一个活着和不活着都没有任何区别的人。

比起天生就不利于行的人，我拥有可以行走的才能，但是却没什么想要去的地方。

比起天生就目不能视口不能言的人，我拥有可以“看到”、可以“说话”，甚至可以“微笑”的才能，但我却没有特别想要看到的人、想要说出的话，也不想对任何人随意展现亲切的笑颜。

活着仅仅是义务。

呼吸仅仅是本能。

就算我知道是在浪费生命，但却不准备接受任何人的批评。

因为我消耗的是属于我自己的人生。

星期一。吃早饭，上学，打工，睡觉。

星期二到星期六，日程照旧。

星期日就睡上一整天。

日子周而复返。

在认识安信良屋之前，我一直都是这么生活，也没有任何想去改变的打算。我家有双亲，平静安定，没有遇到过台风海啸，也没有受过虐待摧残。为什么我会成为今天这样子，只能说大概是冥冥中有谁一早擅自决定。

总之，我的人生，从遇到安信良屋开始，发生了改变。

那年我十四岁，初中二年级。

有人在隔壁大兴土木，吵得我终日无法入睡。

“是新的邻居快要搬进来了。忍耐一下就好了。”母亲这么说。

“好像是户有钱人家啊。房子建好后是我们家的四倍大。”父亲很艳羡。

在我家这个小小的二层独幢房间旁边，一幢干净、结实、古朴美观的房子一天天日益建成。

就像命运的蜘蛛网一样，随着时间缓缓吐丝，结成捕获某种结果的蛛网。

那天骑脚踏车回家，载满家具的卡车以不紧不慢的速度行驶在我的前方。搬家公司的货车到处都是，我并没有怎么在意。

到了家的附近，才发现那辆卡车就停在门口。

下意识地就知道了，是那户新搬来的邻居。

冷眼打量了一下，掏出挂在脖子上的钥匙。手放在门把，准备推动。习惯性地在开门之前往左边看了一眼。

有个像美少女一样的男孩子抱着花盆站在对面的路旁。

他顶着一头像毛线织出来似的毛茸茸的头发，还是那种要用粗毛衣针来织的卷曲毛线，一绺一绺地覆盖在额角上。眼睛黑白分明的，对比强烈到让人觉得不真实。大小适中的鼻子，微微上翘的嘴唇。之所以还能看出是男生，是因为那个称不上白皙的皮肤吧。

亚非拉或者索拉里的孩子一样。

虽然我没有见过那里的小孩，但印象就是这个样子。

他穿着宽松的墨绿色竖条双排扣翻领大衣，裸露出的脖子、手掌、脚踝都意外的纤细，像个洋娃娃一样眨着杏仁眼，抱着小绿松的花盆，茫然地看着对面。然后……一点一滴地对着我打开了笑脸。

有颗虎牙，真难看。

我皱了下眉，唠叨了一句，快速地转身，关门，进屋。用沉重的关门声，阻隔那莫名其妙像可以对任何人展现的

OPEN/OFF/式的电灯模式笑颜。



“这是良屋。我们家的良屋。”

到了晚上，自终于不再丁冬作响的隔壁，来了敦亲睦邻的邻居。身材苗条的太太拉着下午看到过一次的毛毛熊，捧着毛巾礼盒站在我家玄关，很快又进入我家客厅。

“哎呀，还说什么时候去帮帮忙的。原来已经搬进来了呀。”

母亲顶着虚伪的笑脸，手忙脚乱地拍打沙发，请客人坐下。什么嘛。嗤。明明昨晚之前还在对邻家的大兴土木抱怨得不得了。大人就是这样，当面一套背后一套的真讨厌。

“哪里呀，今后还要请您多多关照呢。”邻居家的太太巧笑倩兮地说着，一面再次用力拍了拍下午看到过的小孩。

“我们良屋也要转到附近的学校了。好像和令公子是同一间学校。请和他好好相处吧。”

“是这样啊。雅也，快点过来。”

为什么大人的交际，总是要利用小孩子当借口？

我不甘不愿地走过去，马上就被推了出来。

“这是我家雅也。平常就是这副死气沉沉的模样。”

“怎么会，看起来又成熟又沉稳，比我们良屋靠得住。”

在让人的耳朵都快要起茧子的烦人的交际词语中，我只能硬着头皮瞪视对面。看起来虽然娇小，却意外和我差不多高。少年很天真似的漾起笑颜，用异常直接的目光，笔直地

注视着我。

这个人就是良屋，安信良屋。

他喜欢叫我小雅。

不过我都是连名带姓地叫他。

因为他，我终于有了有生以来第一个朋友。

不是我想要，而是我摆脱不掉。



安信良屋插班就读在距离家附近最近的那所中学——也就是我所在的学校。因为年纪相同，所以是同样的学年，因为凑巧，编入同一个班，因为听说我们是邻居，为了方便照顾新来的，就让他坐在我后面。

理所当然的，要我负责带他熟悉校园。

理所当然的，提醒他哪节课要更换教室。

理所当然的，他放了学要拉着我一起回家。

理所当然的，他第二天会到我家找我再一起上学。

我啊。在此之前，从来就没有和谁紧密粘在一起行动过。说是天涯独行一匹狼有夸张耍帅的嫌疑，但十四年来一直都是独来独往！

“小雅。明天的历史考试，好麻烦啊。你背得下来吗？”

——并肩走在路上，絮絮叨叨不止的声音。

“最讨厌上游泳课了。我很容易皮肤过敏呢。”

——打扫游泳池时，倚着拖把在旁边啰里啰嗦地说着。

“你的便当看起来好好吃哦，给我一个丸子吧。”

——就连吃饭的时候，也以一副自来熟的举动，随随便便把叉子伸到我的饭盒里。

总觉得忍耐已经到达某种极限。

但是抬起头，肯定先看到那张无比灿烂的笑容。

就像开灯、关灯那么简单，这个安信良屋可以向不管什么人都微笑得融雪一般绚烂。

究竟是怎么长大的？我竟然产生了略微的迷惑感。

应该说是有自信吧。那是有自信不会被任何人拒绝的笑容。

所以理所当然地对人撒娇，理所当然地信赖着一切。明明是个转校生，却比我更快地融入周边。

对于这样的良屋，我感到了嫉妒。

成绩那种无所谓的东西，只要念书，就自然会提升分数。

跑步跳远这些更加无所谓的事，也根本不必在意赢与输。

只是……为什么能够总那么开心呢？

我就是嫉妒他这一点。

“你啊。总是笑啊笑的，究竟有什么好笑啊？烦死人了。”

就算我推他一把，这样当面说。他也还是微微睁大圆圆的眼睛，天真地歪头看着我，“小雅你不高兴吗？遇到什么心情不好的事了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我不耐烦地说着，把腿直接伸到桌面上，双手交叉在脑后，枕着十指随意扭过头。

“唔……你还真是难以了解呢。”莫名其妙的，那家伙

拍着我的肩膀，又擅自咯咯地笑起来，还用手半捂着嘴，额角蓬蓬的头发一绺一绺地抖动。

“总是不说话的样子好像在生气哦。大家都误以为小雅是个难以接近又凶恶的人呢。”

这才不是什么误解，我原本就是这样好不好。

“被人误会虽然没办法，但自己不主动去改擅，状态和环境也就相应地无法改变哦。”

所以我就说这个家伙很烦！

“暑假做什么好呢？”

接着马上又擅自改变了话题。

我既懒得反驳，也不想反驳。通常我只需要板着面孔不说话，再怎么自讨没趣的家伙也会讪讪地闭嘴走开。

只有安信良屋，不知道是天生少根筋，还是完全不懂看人脸色。总之他锲而不舍地以我的好友身份自居，理所当然似的永远都和我赖在一起。

一边盯着他的脸，我忍不住担心。

“暑假你打算怎样？”

突兀地问出的问题，算是我第一次主动关心他的行动吧。

因为我实在很介意，我害怕这个家伙到了暑假也会理所当然地跑到我家去。

“转学前的功课落下了不少，爸爸说要请个家庭教师来帮我辅导。”他一脸苦恼。

“这样啊。”真是太好了。我由衷庆幸。

“小雅呢？听说你在打工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是什么样的打工？”他马上好奇地追问了。

“……卖东西。”我声线无比低沉地回应，借此表示对于闲聊没兴趣。

“卖什么？”他的眼睛瞪得更大了。看来“看人脸色”这个词根本不存在于安信良屋的字典里。

“……乐器。”我用最后的耐性从牙缝中挤出这几个音节。

“是什么乐器呢？”

“……”

就算是个死人，也会被逼疯。我可以预计，回答了这个问题之后，后面还会有数不清的连续追击。

呻吟了一声，我抬手捂住耳朵。

“安信良屋……拜托你，我想安静一会！”

“那样不是很闷吗？”他毫不退缩地说，“午休时也一个人，感觉会很郁卒啊。”

“我就是喜欢那样！”我翻起眼皮，“我就是喜欢一个人待着。没有人聊天也无所谓。没有人理我也可以。”十四年来我都是这么生活的，说我和这个世界脱节也没问题。说我是变态也可以！只要离我远一点！

“可这样是不行的。小雅要是总这么生活，就会进驻到只有你自己的世界里去。”他像个傻瓜大睁着眼睛，嘴巴张得开开的，“还有很多有趣的东西哦。小雅，世界上一定有很多我们还不知道的非常有趣的事在等着我们哪。”

“究竟是什么啊？”我火大地看着，索性从椅子上转过来，正面对着他，烦恼让人燥热，我解开立领制服的纽扣，把手拍上桌面，“像我家老爸那样每天愁眉苦脸地上班，然

后像老妈一样在家里算计着生活费。反正我们不就是会变成那样的大人嘛！”

“什么啊。”他吃惊地微微噘起嘴，“真难想象小雅会说这种话。小雅可是优等生啊。一定可以考入东大吧。成为精英一类的什么人，然后展开很棒的一生呢。”

“那又有什么用啊。不管成为什么大人结果都是要向别人点头哈腰吧。我就是讨厌这点！”

“什么嘛。小雅你真孩子气呢。”

“竟然这样说我！”

“因为是真的嘛。竟然在烦恼这么可爱的问题……”

“喂！究竟是哪里可爱啊！”我火大地拎起他的衣领，把他“砰”地推在教室的窗户玻璃上，他却毫无惧色地看着我笑了起来。

“小雅，你真有趣呀。”

一蓬一蓬的头发下面，那双眼睛就好像真的看到了什么稀奇有趣的事物一般，饶有兴味地盯着我，泛动着没有丝毫恶意的爽朗笑花。明明比我要矮一点的，长得也像洋娃娃般秀气，但这个心无城府的笑颜以及毫不惧怕地抬眸看我的眼色，却真的，非常有种男孩子的味道呢。

莫名其妙地松开了手，我把头避向一旁。

感觉到该被归属于好感类的友谊，这让我有点不适应地害臊。

安信真是个奇怪的人，每次想要和他吵架都无法做到。他好像是从一开始就接纳了我成为朋友这个事实，然后，彻底地打开怀抱，不管我表现得多么别扭，也认定了我就是他的朋友。

“良屋比较有男子气概哦。”

就连母亲也这么说。

“雅也像他一样健康活泼点就好了。”

听到这种话，我也不知道要怎么反驳。

对我来说，搬到隔壁的家伙，只是个凭空掉下来的压力集团。能够接受他理所当然地站在我旁边，并不是滋生了友情的缘故。这只是因为我的适应性一向良好。反正不管他怎么做，只要不影响我的日常生活就够了。



“雅也君，脸色很疲惫呢。”一起在乐器行打工的女孩，递来了纸杯装的热咖啡。

“哦，谢谢。”我随意地接过来，抿了一口。

“……那个，是不是睡眠不好呢？近来的脸色都比以前更差了一些。”

“是精神方面的压力。”我随口说着，把纸杯放回到柜台，展了展围裙，转身开始整理。

“这家伙的神经比模样要看起来更纤细呢。”店地在背后讲解，“只要随便发生点什么，马上就能看出来。全都挂在脸上呢。”

“喂！”我回头吼道，“不要把我说得好像小孩子一样啊。”

“说小鬼是小鬼有什么不对啊？”头上戴着颜色鲜艳的帽子，连胡子也染了颜色的店长不甘示弱地瞪回来，“不坦率一点接受别人的意见，你啊，将来一定会成为最危险的那

种人！”

“喂——”站在门口的店员不快地回眸，“有客人要过来了！你们不要吵了。”

“欢迎光临。”店长立刻扯着嗓子扭转脖子。

“搞什么啊……”我小声地嘀咕，这里是乐器行，又不是咖啡店。进来的客人想必也在思考和我相同的事吧。我看得出那个高个子男人表情怪异地盯着店长看了一眼，才搂着女伴的腰，慢悠悠地走向挂在墙上的吉他。

会逛乐器行的家伙，老实说都有点怪异。

店长之所以乐意雇用我在这里打工，主要是因为我对人类完全没有兴趣。不管来的人把头发挑染成七色彩虹，还是耳朵嘴唇穿着银环我都能一视同仁地对待他们。

“以他这个年纪的人来讲，这点非常厉害。”

店里的人都这么说。

“因为全都讨厌啊。”我百无聊赖地回击，“不管是怎样的人，都讨厌。”

“你到底经受过什么苦大仇深的迫害啊？”

“没有，但就是觉得烦。”用看的，都已经受够了。不必亲身感受什么，电视里天天在演奇怪的事，总之是我出生的时机不对，这个世界早就变得越来越奇怪了。

就像现在，这个穿着皮夹克的瘦高男子，搂着明显要比他十岁的年轻女伴。隔着堆积货物的过道，我都能闻到那种令人不快的烟草味道。但是戴着长长项链的女人，却完全不在乎地紧靠着那男人的怀抱。

“……是美女呢。”

身边的人小声地说着。

“是吗？”我兴趣缺缺地回应，又再抬头看了一眼，黑浓的头发直垂到腰部，隔着一排货架，随着走动的位置，慢慢掠过眼底。

忽然驻足，她回过头，是一双狭长的丹凤眼。

隔着被漆成彤色的货架，只能看到这些了。

皮肤白白的，头发黑黑的，然后眼睛细长，感觉有点像传统故事里的妖怪。冷淡地对视上那个望来的眼神。我弹着指甲，把头别向其他方向。

“下雨了。晴美。”招呼着身边同是打工身份的店员，我先行步出柜台，到门外放下遮雨的挡板。店里多是木制的乐器，注意防止水汽浸染这点非常重要。

“雅也君有带伞吗？”晴美帮忙竖起挡板的同时问着。

“我和吉他不一样，湿了也会干的。”

才这样说完，脑后忽然被人大力地打了一巴掌。

“你这小子，开这种玩笑是不行的哦！”

“搞什么啊。”烦闷地回头，敢打我的人当然只有店长。“我说过不要打我的头！”

“是因为你先开那种玩笑我才……”

“我到底开了什么玩笑？我只是……”

笑声。

就像钥匙掉到光滑的地板上所发出的那种最清脆最清脆的笑声。

蓦然闯入，打断了我与店长的对峙。

回眸，是那名黑发的女子。

正抬手挡住嘴唇微微地笑着。

因为雨天，背着光线，还是看不太清她的脸。

只是歪头的动作有种异常妩媚的感觉，像顺着挡板流到手指上的雨水一样，粘粘的，很难拂去。

莫名其妙的，胸口有种难受的感觉。

周围变得安静了一刹。雨点斜斜地打在脸上，鼻子嗅得到雨天特有的气息。灰白色的场景里，所有的一切都像慢动作。

高跟鞋的声音，背在肩上的银灰色皮包发出细微摩挲的声响，勾住男子的纤细手臂，擦过身畔时传来的香水味道。

“雅也君？”

竖板的另一边传来晴美为难的声音。

我忙不迭转过头，不知不觉手中失去力道的缘故，挡板正倾向晴美的方向，任其独自勉强地向上托举。

“抱歉，走了下神。”

我用力抬手，把挡板挂上顶棚的挂钩。

回到店里洗了洗手，重新回到我的位置，却变得有点心不在焉。没有目标性的只是随意任由目光在店内游走，不知怎的，落在了染有淡淡灰尘的彤色隔架上。

好像电影里的回放镜头，那名凤眼女子回眸的动作，快速地在脑内重播了一遍。

“搞什么啊？”我嘲笑自己，把抹布高高抛起，然后接住。



“喂。”

放学的路上，穿着制服的中学生都是三三两两地走着。

我和安信良屋也很自然地一前一后混杂在这支毫无特色的队伍中。

“嗯？什么事？”

习惯目光游曳边走边四下乱看的他，把书包抱在怀里，微微侧抬起眼。

“哪个女生比较好？”

我抬了抬下巴。

他顺着我的目光望过去，前面车站的位置，站着几个女学生。一律都是灰蓝色的制服搭配西服裙。裙子下面与三折袜之间的地带，是纤细惹眼的一截小腿。

马上脸就红了，露出不好意思的羞赧笑颜。目光却没有立刻收回来，支吾地笑着说：“……我喜欢左边那个。”

左边的？

梳着乖巧的及肩黑发，两旁分别卡着造型简单的红蝴蝶发卡，露出洁白耳朵的轮廓。随着转身的动作，可以看到眉目细致的容颜，尖尖的下颌，黑白分明的杏眼。

“你是自恋者吗？”

我好笑地看他一眼，在他小腿上轻轻踢了一下。

“看起来和你差不多。”

他瞪我一眼，没有说话。

电车叮叮进站的声响，路边嘈杂的声音，流动的画面里，我和良屋依靠惯性移动着双腿。虽然不论往左、往右，看到的都是和平常一样的风景，但是对于隐藏其中的某些声音、某些气息，我却变得敏感在意。

会开始偷偷地在意起女性的存在。

虽然同龄的女生大都带着愚蠢的表情。